

外国历史小丛书

# 印第安人史话

商务印书馆

任雪芳



外国历史小丛书

# 印第安人史话

任雪芳

商务印书馆

1981年·北京

外国历史小丛书  
**印第安人史话**  
任雪芳

---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印刷一厂印刷

统一书号: 11017·515

---

1981年5月第1版

开本 787×1092 1/32

1981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28千

印数 1—5,000册

印张 1 7/8

定价: 0.18元

## 目 录

|   |                |    |
|---|----------------|----|
| 一 | 美洲大陆的主人·····   | 1  |
| 二 | 祸从天降·····      | 16 |
| 三 | 被奴役的印第安人·····  | 26 |
| 四 | 前仆后继 百折不回····· | 35 |
| 五 | 在斗争中前进·····    | 46 |

## 一 美洲大陆的主人

大约在二万或二万五千年前，美洲大陆上还荒无人烟。大猛犸、犀牛在茂密的丛林中遨游，巨大的树獭[tā]钻进树洞中酣睡，野鹿、羊驼在广阔的大草原上奔驰，百鸟自由地飞翔歌唱。有一天，在这动物的天堂里突然闯进了一群手持棍棒、挽弓搭箭的人。凶猛的野牛被打倒了，奔驰的野鹿被射中了，小鸟急忙飞上蓝天，好奇地注视着所发生的这一切。美洲大陆有了主人。

据说，这些人来自亚洲，属蒙古人种<sup>①</sup>。或者由于气候的骤变，或者由于食物的缺少，或者由于其他种种原因，逼使他们迎着太阳升起的方向，来到亚洲东北端，越过狭窄的白令海峡<sup>②</sup>来到了北美洲的阿拉斯加。

---

① 蒙古人种，世界三大人种之一，也称黄色人种，起源于东亚和中亚，主要分布在东亚、中亚、北亚和美洲一些地区。

② 白令海峡只有六十英里宽，中间还有一些小岛。据有人考证，在几万年以前，这里曾经有过一道狭窄的山脊连接亚、美两洲，最早到美洲去的人可能由这道山脊上步行过去；也有人认为是在冬季从冰上走过去的或乘木船划过去的。

为了生存，男人们打猎捕鱼，女人和孩子们采摘野果、挖掘植物块茎。为了寻找水源、追逐食物，这些人由北向南移动，逐渐分布到整个美洲大陆。

这些勤劳勇敢的人在同猛兽和大自然的搏斗中，顽强地生存下来了。他们吃生肉野果，穿兽皮树叶，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有一天，一个勇敢的年青人向全部落的人声称，他要上火焰山去取回生命之火，让冬季有温暖，夜间有光明。他选择了一百个伙伴，带上猎犬出发了。他们游过十条大河，翻过九座雪山，年青人把一百个伙伴留在等距离的全路程上，他带着猎犬悄悄地接近了火焰山。晚上，他让猎犬去偷回一个燃烧着的火把，年青人接过火把就往回跑，迅速地把它传给下一个伙伴。火神发现了，喷出烈火，发出震耳的吼声，追了上来。但是，燃烧着的火把却从一个人手里传到另一个人手里，很快传回他们的部落，点燃了美洲大陆的第一堆篝火。这虽然是一个美丽的神话传说，却似乎反映了古代美洲人利用火山爆发的机会点燃火种的英勇顽强的斗争情况。

这些美洲人用辛勤的劳动开拓着万顷沃野，用自己的血汗浇灌着美洲大陆。经过长期的实践和百折不回的努力，他们训养了狗、骆马、羊驼、火鸡和蜜蜂，培植了玉米、马铃薯、南瓜、花生、可可、烟草、棉花和剑

麻，为人类的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美洲人在公元前三千五百年就培植出玉米，一些史学家认为，秘鲁就是印第安语“大玉米穗”的意思。相传，美洲人的辛勤劳动感动了太阳神，他送给人们一袋金色的种子和一张金犁。当春天来临的时候，人们用金犁划开沃土，播下金色的种子，到秋天就收获了金黄色的玉米。玉米的培育奠定了美洲文明的基础，所以，人们把玉米称为“印第安古文明之花”。美洲人栽培的玉米有许多品种，其中居住在北美的易洛魁人就培育出十七个品种。最高的玉米可以长到五公尺，一个欧洲旅行者曾记载：“玉米茎达到这样的高度，在田地中间比在森林里和草原上更容易迷路。”

在西班牙人到达美洲之前，美洲约有一千四百万到四千万人口，分布在从阿拉斯加到阿根廷的广大地区，但绝大多数人都生活在中美洲的墨西哥、危地马拉和南美洲的秘鲁、委内瑞拉、哥伦比亚、玻利维亚等地。由于幅员辽阔、地理环境千差百异，部落之间又极少往来，他们大都说着除本部落外谁也听不懂的语言。据统计，在西班牙人到达美洲时，美洲有数不清的部落，说着一千七百多种语言，仅在今天的墨西哥境内，就有一百多种方言。这些人一般都处于原始社会不同的发展阶段，有的形成了部落和部落联盟，有的创造了相当

高度的古代文明。其中比较突出的有玛雅、阿兹台克和印加三大文化。

举世皆知的玛雅文化是由古玛雅人创造的。公元前五百年左右,生活在今天中美洲的墨西哥南部、危地马拉和洪都拉斯一带的玛雅人兴起了,并创造了有着自己民族特色的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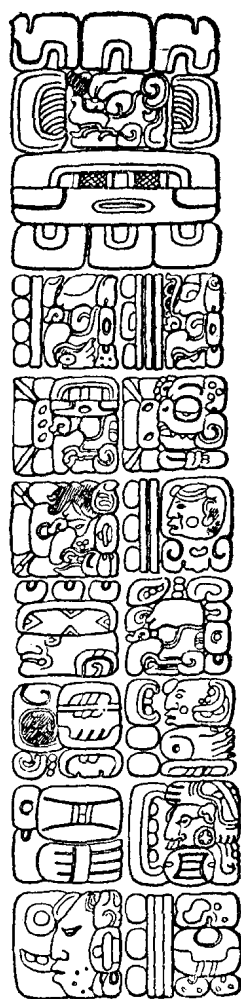
玛雅人的农业很发达,他们培植了许多农作物品种,如:玉米、马铃薯、可可、烟草、棉花和剑麻等。为了培育这些品种,他们付出了艰苦的劳动。今天,在墨西哥的尤卡坦半岛上还流传着伊查王发现剑麻的故事:伊查王到野外去采药,被一种好象利剑似的植物刺伤了。于是,他和同伴就使劲地鞭打这种植物,结果打出了洁白坚韧的纤维。后来,人们就用这种纤维拧成的绳子拖拉巨大的石块,建造宫殿和庙宇。伊查王感慨地说:“看来生命的诞生总是伴随着痛苦的。”

玛雅人的手工业和商业都比较发达。他们用燧石、黑曜石制造工具和武器,用粘土、木头和石头制造器物,后来还能制造金器和铜器。他们把原始布机吊在树上,用棉线织布。在市场上出售的,有种类繁多的农产品和金器、铜器。除此之外,还有一种特殊商品,即沦为奴隶的人。

在玛雅社会中,已出现早期奴隶制的一些特点。

他们的首领是世袭的，由贵族和祭司一起组成统治阶级。贵族拥有大量土地，经营蜂房、盐场和可可种植园。祭司掌管一切宗教礼仪、历法和农事日期的安排，掌握科学知识和文化艺术。规定由贵族的长子继承父业，次子同僧侣的儿子一起，担任僧侣职务。那时的大商人也很有势力，往往役使一队一队的奴隶搬运货物。部落公社的土地按份地分给每户使用，每隔三年重分一次。打猎等活动由集体进行，产品共同分配。公社成员得向统治阶级缴纳贡赋，负担劳役。那时的奴隶已比较多，社会上最脏最累的活都由他们干。奴隶的来源是战俘、罪犯、负债人及无人照料的孤儿寡妇。

公元一、二世纪，玛雅人创造了象形文字。古玛雅文有几百个符号，语言很丰富，共有三万多词汇，字的排列一般



玛雅象形文字



古玛雅人的图画

从左到右，从上到下。这些象形文字大多刻在石碑或建筑物上，有时也刻在木块上，写在树皮纸或鹿皮上，用来记载历史、科学、诗歌和神话。除古城废墟中留下的石碑铭文外，还有三本玛雅文抄本保存至今。玛雅人经常在居住的地方树立一些石柱，上面刻上文字，记载重要的事情，但也有人认为这些石柱是玛雅人的“历书”，每二十年立一次柱。这种立柱记事的做法延续了一千多年。西班牙人的入侵，打乱了玛雅人的正常生活，1516年以后立柱就中止了。

由于发展农业生产的需要，古玛雅人在天文、历法方面也取得了很大进步。他们知道月亮、金星和其他行星的运行周期。他们的历法以农业季节为基础，把二十天定为一个月，十八个月零五天定为一年，月份的名称都与农业生产季节有关，如耕种月、收割月等。在数学方面，他们发明了二十进位法。知道“零”的应用，这比旧大陆要早八百年。

玛雅人卓越的建筑才能也是闻名于世的。一百多年前，一位美国考古学家在墨西哥尤卡坦半岛的原始森林中，发现了一座幻境般的城市。这里有用巨石砌成的庄严、雄伟、高耸入云的金字塔形的坛庙，塔的台阶、墙壁、柱子上都有很多浮雕。在危地马拉的佩腾地区也有不少玛雅人留下的古迹，其中以提卡尔古迹最

为著名。提卡尔是一座占地六十五平方公里的大城市，城内有大广场、市场和几百座建筑物。广场是宗教活动的中心，四周是一些高达六十多米的大金字塔。

十世纪左右，不知什么原因，也许是由于战乱、也许是瘟疫流行，使这一古老的玛雅文化突然中止了，玛雅人的活动中心转移到尤卡坦半岛的奇琴伊扎地区。稍后，在奇琴伊扎城市的西南兴起了两个城市，一个叫玛雅潘，一个叫乌希马尔。三个城市结成联盟，维持和平局面。1194年，玛雅潘发动战争，击败另外两个城市，取得了在半岛上的支配地位。1441年，这一地区的各城市联合起来，又打败玛雅潘，但城市之间因争权夺利，不断发生冲突，从此半岛处于混战状态。

新玛雅文化的主要成就表现在建筑方面。在奇琴伊扎保留下来的库库尔坎金字塔内，有一奇特的老虎座。老虎的身体是红色的，牙齿是白的，眼睛由玉石做成，玛雅人把它做为夜间太阳的象征。在金字塔的底层台阶下，都饰有飞蛇蛇首浮雕，北面的石雕蛇首高一米半，长近二米，宽一米，从刻有羽毛的蛇嘴里伸出的大舌头有近一·七米长。在这座金字塔的南面保存着玛雅文化的唯一圆形建筑——古天文台，台高近二十米，通过天文台上的窗口，可以观察周围圆周的刻度，以确定春分秋分的时间。

公元八至十二世纪，玛雅人的邻居托尔台克人统治着墨西哥南部，在距今天墨西哥城二十五公里的地方建成了特奥蒂瓦坎城，同时修筑了巨大的太阳金字塔和月亮金字塔。



特诺奇蒂特兰中心广场复原图

阿兹台克人是最后进入墨西哥盆地的一支印第安人。他们原先住在墨西哥的西部，从十一世纪中期，逐渐向墨西哥盆地迁移，不久，征服了托尔台克、阿托米等部落，建立了北美洲最强大的部落联盟，创造了灿烂的阿兹台克文化。1325年，阿兹台克人建成自己的首都——特诺奇蒂特兰，这是一座四面环水的美丽的湖泊城。西班牙殖民者到达之前，特诺奇蒂特兰有十万以上的居民，街道两旁有许多石砌的巨大庙宇和钟楼。市场上货物充足，有粮食、水果、毛皮、席子、药草、金银

器和各种家具，还有五颜六色的布及各种骨制品……呈现出一片繁荣的景象。

阿兹台克人的主要生产部门是人工浇灌的农业。勤劳的阿兹台克人曾研究过一千二百多种植物、许多的虫蛇和矿物；还饲养狗、火鸡等家畜家禽。阿兹台克人的制陶和金属加工业也很发达，织布和刺绣十分著名，尤其是用羽毛编织的各种工艺品更为出色。

阿兹台克人的社会组织是以氏族为基础组成部落联盟。氏族的首领起初是由选举产生，后来逐渐在一个家族内世袭。每个家族可以从公社得到一块份地，并可世袭占有。氏族的全体成员，都可以在公共土地上打猎、捕鱼、砍柴。此外，每个村落还要耕种专门的土地，以供养首领和支付战争、祭司的费用。后来，随着贸易的开展，贫富不均的现象越来越严重，加之战俘的增加，逐渐出现了奴隶。

氏族的首领权力很大，生活奢侈腐化。据说，其首领蒙蒂苏马二世拥有姬妾千人，有各种各样的奇禽异兽，专门供他享乐。各氏族派代表组成部落议事会，负责掌管土地和其他公共事物。这个部落联盟还向被征服的部落征收贡品，这些贡品有金银、首饰、皮毛、各种奇异鸟类、棉织品、粮食等，还有供祭祀用的男女青年。

阿兹台克人相信灵魂永生，极其崇拜自然神，除

太阳神和月亮神外，还信奉云神、雨神、花神、玉米神等。随着社会的两极分化，神也分成不同的等级，太阳神和战神威济洛波特利居于群神之上。阿兹台克人为威济洛波特利神修建了宏伟的塔形大庙。这个庞大的金字塔，高一百五十英尺<sup>①</sup>，覆盖面积达九万平方英尺，周围有七十八座较小的建筑物，首都特诺奇蒂特兰就是以这个巨大的宗教礼拜建筑群为中心建设起来的。

印加人的社会发展水平很高。公元十五世纪印加人就在秘鲁高原上建立了印加“帝国”<sup>②</sup>，印加“帝国”的中心是秘鲁的库斯科盆地，包括今天的秘鲁全境、哥伦比亚、厄瓜多尔、智利、玻利维亚、阿根廷、巴西的部分地区，南北长达三千英里<sup>③</sup>，东西宽一百至四百英里，有六百到一千万人口，是当时美洲最大的“帝国”。印加首都设在库斯科。现在发现的库斯科古城建在海拔三千多公尺的山上，城墙是用黑色巨石砌成的，有的石块重达二百吨以上。印加人修筑了两条由库斯科通

---

① 一英尺等于我国 0.914 市尺。

② 对哥伦布“发现”美洲时印第安人的社会形态，史学家有不同的看法。有的认为他们已建立了奴隶制帝国，有的认为只建立了部落和部落联盟。因此史学家在记载印第安人的部落、首领时，名称也很混乱，如：帝国、皇帝、国王、酋长、部落等。一般认为，当时先进的印第安人处于部落联盟阶段，已出现阶级分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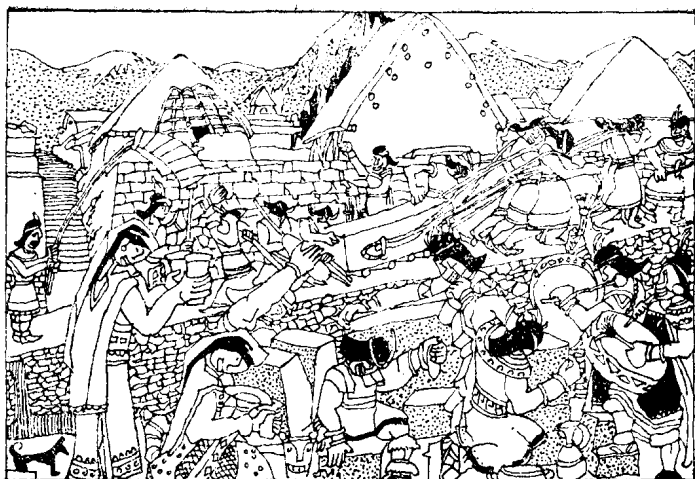
③ 一英里等于我国 3.219 市里。

向全国的驿道，南北长达二、三千英里，道路宽四、五米，有的地方路面宽达六米，路上设有跨越山谷的巨藤吊桥，最长的吊桥有六十米。驿道沿途设有驿站、要塞和传递消息的烽火台。这两条道路干线和无数的支线，把全“帝国”联结为一个整体，除供传达命令和国王“巡行”使用外，还为行军和商旅提供了方便。

印加人的农业很发达，他们栽培了四十多种作物，以马铃薯、玉米的产量为最高；在山坡上修成层层梯田，在梯田的下端筑上拦护土壤的石基；水利灌溉工程也很完备，他们通过引水沟、导水管，将溪水引入梯田，并在梯田边修建水闸，控制水的流量。他们还知道使用马粪、鸟粪做肥料，因此，庄稼产量不断提高，农业得到了良好的发展。

印加人的土地也是部落公有制，分成三个部分，即太阳田、印加田和公社田。三部分土地都由集体耕种，不过每个家族都有自己的一份，由家族中年长的人带领着耕种，一般是先耕种太阳田，再耕种印加田，最后耕种属于村内居民的公社田。太阳田的收获归祭司所有，用于祭祀等活动；印加田的收获归“国王”和贵族所有；公社田的收获物才归全体居民所有，除留出一定的公共储备外，平均分给大家。

印加人善于用金、银、青铜、黄铜等制造器皿，技艺



描绘古代印加人生活的图案

十分精巧。在印加花园中，用金银制成的各种花、鸟、兽，千姿百态，栩栩如生。印加“帝国”的“太阳庙”规模宏伟，装饰精美，庙的墙壁都是用金片和宝石镶成的，光彩夺目；屋顶上的太阳神肖像，是用一整块巨大的金板制成的，被誉为世界奇观。

印加人会制造各种造型优雅、色彩绚丽的陶器；会用棉线、羊毛编织衣服。纺织技术已很高超，有一条一千多年前印加人保留下来的地毯，每英寸含线纱五百根，而中世纪的欧洲，每英寸只含一百根，这说明当时印加人的纺织技术比欧洲人高明得多。